

也许这是最接近路遥的一本心灵传记



这是1990年我和路遥在陕西汉中市西乡县；当时我们正在较劲，看谁先笑

路遥 我所认识的

海波 著

海波：

收读了你的来信，对你的处境有了一定的了解。在来信上说，我是个多情义的人，但由于我自己思想多，具体的生活并不细，因此不能得罪朋友，其他的不了解，我带所有的孝悌，但我自己的事太多，不能一用笔。与弟兄以外记，我没有说愧。



长江出版传媒
长江文艺出版社

我所认识的路遥

海波 著



新出图证(鄂)字 03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所认识的路遥 / 海波 著

武汉: 长江文艺出版社, 2014.2

ISBN 978-7-5354-7187-1

I. 我… II. 海… III. 纪实文学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312199 号

策 划: 大 卫

责任编辑: 沉 河 谈 骁

责任校对: 陈 琪

装帧设计: 大卫书装+魏义福

责任印制: 左 怡 包秀洋

出版:  长江文艺出版社

地址: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: 430070

发行: 长江文艺出版社

电话: 027—87679360

<http://www.cjlap.com>

印刷: 三河市宏兴印刷厂

开本: 700 毫米×980 毫米 1/16 印张: 12.625 插页: 2 页

版次: 2014 年 2 月第 1 版 201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字数: 130 千字

定价: 25.00 元

版权所有, 盗版必究(举报电话: 027—87679308 87679310)

(图书出现印装问题, 本社负责调换)

/ 小 序 /

我和路遥是好朋友，有长达30年的交情。我们相识于1963年，那年他14岁，我11岁，可以说“从小一块耍大的”；那时我们都在延川县城关小学读书，他是六年级，我是五年级；后来又先后考入延川中学，他是初中66届，我是67届，算是同校同学。由于我们都喜欢文学，因此交往比一般同学和儿时的伙伴更多，从认识那天起，交往从来没有中断过，一直到他不幸早逝。我视路遥为一生中最重要的朋友，他怎么看我不知道，但《路遥全集》收录的书信中，写给我的最多，差不多占了三分之一，由此可见，我起码也算得上他的一个重要朋友。

在我坎坷的人生中，路遥给过我卓有成效的帮助。1976年，他帮助我当上了公社中学的民办教师，使我结束了在土地里刨吃喝的艰难岁月，事实上等于离开了农村；1984年，他介绍我到青海省文化厅《现代人》编辑部工作，使我开始了大都市生活。柳青说过，人的一生虽然漫长，但关键的时候只有几步。路遥在关键的时候帮助过我，这些不但永远记在我的心中，也记在我的履历中；与我的生命共在，与我在社会上的影响共存。

但是，这些还不是我写此书的主要原因，主要原因还在

别处。

路遥成名后，尤其在他去世后，介绍、研究、评论和回忆他的文字很多，几近“汗牛充栋”；但由于作者出发点不同、站的角度不同、对路遥的了解程度不同，难免有些缺漏或错讹，有的错讹甚至得到了普遍的认同，成为“定论”。据此，我觉得自己有责任就自己的了解和认识，作一些补充和说明，以期给历史留一个更完整的路遥。

本书分上、中、下三部分。上部名为“激流中的水手”，主要写路遥的成长轨迹。我认为他从小就把握着自己的命运走向，总体看是顺大势而逆时流，虽然波澜时起，挫折连连，但波波立潮头，时时上台阶，从一个农家穷孩子一步步走进全国人民的视野，走进英雄云集的史册。中部名为“兄弟情深”，写我和路遥长达30年的交往和友谊，意在把这个“传奇英雄”具象化、生活化、人情化，尽可能地写出一个真实的路遥。下部名为“说说也无妨”，主要写一些有关他的“花絮”和难以归类的故事，既作为前面两部的拾遗，也作为他在性格和为人处世方面的补充，意在尽可能地完整表现这个既丰富又复杂的人。

需要特别说明的是，我的说法也只是“一家之言”。为此，我把书名定为《我所认识的路遥》，书中既包括我对他通过实际交往的认识，也包括对他的看法。前者基于事实，我得向其真实性负责；后者只是看法，我只能为自己的认识水平惋惜。

路遥小名叫卫儿，大名叫王卫国，路遥是他的笔名。这些名字对应着他一生的几个时期，时期不同，用的名字不同。为了叙述方便，我统一用路遥这个名字。

是为小序，再不多言。

目 录 |

上部：激流中的水手——路遥的成长轨迹

- 003 过继后边有“文章”
- 007 快乐总比苦难多
- 011 好马并非只吃草
- 016 自产萝卜赛蜜糖
- 019 有风送他上半空
- 022 初恋失败成转机
- 025 挫折恰似炉中火
- 027 说破“英雄”不惊人
- 030 不能不说曹谷溪
- 035 难得《山花》培育情
- 037 贵人总扶有为者
- 040 又上角逐新擂台
- 044 标准之下有高低

中部：兄弟情深——我和路遥三十年

- 049 戏剧性初识
- 052 “争夺”中深交
- 054 亲密之后疏远
- 057 危难时重托
- 059 一件难忘的大事
- 062 帮助和促进
- 065 路遥帮我找工作
- 069 我和路遥的书信联系
- 078 一次争吵两方冤
- 082 路遥帮我去青海
- 088 “不要离开青海”
- 091 路遥的“穷”和“大方”
- 095 路遥的家庭
- 098 路遥和老家的人
- 101 路遥有病人未识
- 105 病危中的路遥
- 108 难描难画的怀念（一）
- 112 难描难画的怀念（二）

下部：说说也无妨——令人扼腕的“花絮”

- 117 令人难堪的传言
- 120 路遥作品中有的和我有关
- 126 我被路遥“小看”了半辈子
- 130 我跟路遥受过“大罪”
- 134 “练子嘴”说出“是非”来
- 138 路遥崇拜“受苦人”
- 141 生生死死陕北情
- 144 朋友如鸟贵同飞
- 148 恩多只能“打包”报
- 153 “只有保持庄严的心情，才能进行庄严的工作”
- 158 路遥对自己“残酷”的程度
- 162 我和路遥的区别和分歧

附

- 164 路遥给海波的信（部分）
- 178 路遥给孟伟哉推荐我的信
- 179 后 记

过继后边有“文章”

按现在流行的说法，路遥在七岁时，因家庭生活困难，被父母过继给住在延川县郭家沟村的大伯王玉德。

我认为，这种说法不太准确，七岁时过继是真，但过继的原因不仅仅是“因家庭生活困难”，还有更多更复杂的背景。

是的，当时路遥家庭是困难的，且困难的主要原因也确实是因为“子女多，拖累大”。当时他家共有六口人，两个大人、四个孩子；最大的孩子不到八岁，最小的刚出生不久。但是，这在当时的陕北农村是普遍现象，那时没有计划生育，一对夫妇生六七个孩子是极平常的事情。传统的陕北人不仅不以此为累，反而以此为荣。在那时农民的眼里，有“双男双女”“五男二女”是件十分荣耀的事情。至于说到困难，那是相比较才能得出的：他们家的人口和别人差不多，别人不觉得沉重，他家怎么会独独觉得不堪重负，进而作“加粮不如减口”之想呢？

后退一步，即使路遥的父母确有这个想法，确实想过继一个孩子给人，但选择的对象也不应该是路遥，而应该是路遥的某一个弟弟。因为，将路遥过继给人既不合改变家庭困难的初衷（假如这是初衷的话），同时还和“乡村道理”相悖。

先说与此相关的“乡村道理”。当时的陕北乡村，传统思想仍然占主导地位，家中长子的地位既重要又特殊。长子在财产继承上处于优先地位：家里有多处房产，长子不出旧院子；家中有一处房产，长子要分最中间的窑洞；家中弟兄多、窑洞少，甚至只有一孔窑洞，即便没有别人的也少不了长子的。长子在家族中的这些特权与其在家庭中的责任联系在一起：父母的晚年由他领导弟弟们照顾，照顾得不好，他得负第一责任；父母去世，他得扛“引魂”，背“哀哀父母，养我劬劳”的“孝子贴”。父母去世，若留有债务，债主第一个找的就是他，道理是“父债子还”；父母去世，弟妹年幼，抚养和帮其成家是他义不容辞的责任，道理是“长子如父”。路遥是家中长子，他父亲深知乡村道理，怎么可能首先想到把长子过继给人呢？

再退一步讲，即使他父亲为了摆脱贫困，不念乡村道理，过继的首选也不应该就是他。当时路遥实足年龄已经七岁，虚岁已经为八岁，再过一个月虚岁就九岁了（路遥过继给大伯的时间是1957年农历十一月）。在当时的农村，这么大的男孩子完全能帮家里干活了，喂猪、砍柴、送饭、点种都能做，可以算作家里的一个“人手”了。更重要的是他的“潜力”，“男孩子不吃十年闲饭”，再过几年，他自然就成为家中的砥柱，而他任何一个弟弟要达到这种程度都得用更多的时间。如果父母过继儿子给人的目的是摆脱贫困，他们为什么不选作为消耗者的小儿子，而选路遥这个家中的“有生力量”呢？这在逻辑上是讲不通的。

我们权且再后退一步，就算是他父母因一时糊涂，忘记了乡村理论，算错了利害得失，非要把路遥过继给人不可，还有个他大伯接受不接受的问题。

他大伯为什么要过继儿子呢？因为没儿且生育无望。为什么不过继别人偏偏要过继弟弟家的儿子呢？因为“乡村道理”就是这样规定的：有人无子，要抱养儿子，首先考虑过继，其次才考虑抱养。所谓过继，就是把兄弟、堂兄弟或者户族兄弟的儿子作为自己的儿子；所谓抱养，就是把户族外其他人的儿子作为自己的儿子。在传统观念看来，这是必须遵循的规矩，不得违反，不容讨论。在现在人看来，这种规矩毫无道理可言，但它却符合传统道理，并且在很长一个历史时期产生过非常积极的作用。首先，这能保证户族血脉的纯粹，不让“白羊群里出现黑羊”；其次，可保证祖先留下的土地房产不落入外姓人之手。

那么，站在他大伯的立场上，他会选择哪一个侄儿呢？我估计他首先考虑的是刚刚出生的路遥的三弟；如果考虑到这个孩子正在哺乳期，其次会选年仅三岁的路遥的二弟，而路遥只会是最后的选择。为什么会这样呢？道理并不高深，只要设身处地一想，“地球人都会明白”。

常言道“养儿防老”，过继儿子更是这样。过继的儿子能不能为他养老，会不会对他好，互相之间的感情很重要。而感情的培养，一要假以时日，二要有坚实的基础。具体到养子来说，他对生身父母的感情越淡，对养父母的感情就可能越深，因为“一张白纸才可能画最好图画”。路遥已经七岁，人又“百灵百怪”，要让他“忘记过去”，怎么可能？而不能“忘记过去”，培养感情的难度就大了许多。他大伯在如此重大的人生关口，怎么能“舍轻就重”？

说到这里，读者可能就要问了：这也不会，那也不会，那么路遥是怎么过继给他大伯的呢？

这正是我想说的问题。我认为，这是路遥自己的选择，

为此，他很可能作了积极的争取，包括说服父母亲和说服大伯和大妈。小小的路遥为什么会这样做呢？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：上学。

路遥给我说过，他在清涧老家上过几天学，后来父母不让上了，让他帮助家里做“营生”。“这使我感到非常痛苦，自己下地干活时，看见同龄人上学，难过得就想哭。”大概就是在这时候，他大伯前来讨论过继的事，他从中看到希望，进而努力争取。

有人也许会问：路遥是怎么努力的，他父母和大伯是怎么同意的呢？老实说，这一切我不知道，也不敢臆测，但我会反问一句：如果路遥不同意，他父亲怎么能把他送到延川呢？不要说像路遥这样有个性的人了，就是这个年龄的一般孩子，大人可能逼他干活，逼他把好吃的东西留给弟弟和妹妹，怎么可能把他逼出家门，给别人“为儿”呢？如果他死活不去，或者去了之后天天往回跑，大人又有什么办法呢？

有人也许还会问：当时路遥只有七岁，怎么会为了理想主动离开父母呢？他的感情依托又是什么呢？这正是我想补充说明的一点，当时路遥的奶奶还健在，和大伯一块在延川生活；更重要的是，路遥小时奶奶带过他一段，他对奶奶的感情很深，这可以弥补因离开父母而造成的感情缺口。

快乐总比苦难多

按照流行说法，路遥的童年充满了苦难，没有乐趣可言。我认为不是这样，路遥的童年（特指过继给大伯后）不仅有苦难的记忆，更多的是奋斗的快乐。一个人在回忆童年的时候，都以现实作为参照物，所以，败落户子弟回忆童年，尽是美好；寒门出身的英雄回忆童年，多有苦难。路遥的名声和成就，令人们放大了他童年的苦难，而忽视了他的快乐。

是的，路遥童年时，整个中国都很穷，陕北尤甚；中国人普遍贫困，陕北农村尤甚。但是，贫富贵贱是相比较而存在的，相衬映而彰显的；而且这种比较还得建立在当时的基础上，道理很简单，现在普通人家坐的沙发，比古代皇帝坐的龙椅都舒服，但谁会据此断定那些皇帝处在苦难之中呢？不说皇帝了，单说路遥。

先看他的家庭情况。当时他家四口人，奶奶、大伯、大妈和他，算是个小家庭；他进门的那年，奶奶60岁上下，大伯和大妈40岁左右，除他之外都能干活。三个大人干活，只有一个孩子吃闲饭，这样的家庭应该是当地相对宽裕一点的家庭，至少也应该算中等。不和别的家庭比，和他老家比就好出许多。在那边，他是最大的孩子，必须“吃苦在前，享

受在后”；这里，他是唯一的孩子，吃穿自然会优先。这是物质上，再看感情方面。

他大伯和大妈我都见过，都是非常善良厚道的农民，性格都非常温和。他们因“缺儿少女”过继了路遥，怎能不疼爱他呢。奶奶打小抚育过他这个宝贝长孙，现在见他又远离了生身父母，怎么能不格外呵护和疼爱他呢？所以感情方面也没有问题。

初到延川的路遥遇到最大的困难来自文化方面的不适。虽然延川和清涧是邻县，但在文化方面还是有区别的，比如说口音。那时的农村人交往半径很小，除了下地干活很少出门，走得最远的地方就是县城和附近的集市，来往的人除了亲戚就是偶然来村里的石匠和木匠，一有不同口音出现，立即就会引起人们的惊异。这种惊异表现在成人身上，往往是默默地观察，而小孩子就不同了，一听到外地口音，就大惊小怪起来，像发现天狗吃月亮一样。

路遥出现在这里的第一天就受到小伙伴们的嘲笑，嘲笑的方式奇特而又尖酸：先是一个孩子问他话，当他回答后，所有的孩子都大笑起来，边笑边夸张地学他的“清涧口音”，有的孩子甚至极野蛮地叫他“外路脑子”。当他提出抗议时，这伙人吃了一惊，不是为自己的不礼貌吃惊，而是为这个“外路脑子”居然敢反抗吃惊。他们一下子沉默了，变着法子孤立路遥——在村里时，大家不和他一块玩耍，见他过来后众人就大笑散开了，把他一个人孤零零地扔在那里；上山砍柴时，那些先到的孩子“指山占地”，手臂一挥就将柴的地方全“占”去了，然后再一个个地“准入”，别人都能砍，唯独不让路遥砍。

当路遥灰溜溜地回到家里，把委屈告诉大人后，他不